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兰州分行本级员工食堂餐饮服务采购三标段

竞争性磋商文件

（电子招投标）

采 购 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中捷通信有限公司

2025 年 9 月

电子交易说明

电子交易：本项目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浙商银行数智采购平台（<https://ccgp.szcgbt.czbank.com/>）”进行招投标活动，不接受纸质磋商响应文件。

磋商准备：注册账号——点击“供应商注册”，进行采购供应商资料填写；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详见“浙商银行数智采购一体化管理平台CA申领使用操作手册”；安装“浙商银行数智采购一体化管理投标客户端”——前往“浙商银行数智采购平台—帮助中心—资料下载—浙商银行数智采购一体化管理投标客户端下载”进行下载并安装。

磋商文件的获取：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CA登录浙商银行数智采购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磋商文件。

磋商响应文件的制作：在“浙商银行数智采购一体化管理投标客户端”中完成“填写基本信息”“导入磋商响应文件”“标书关联”“标书检查”“电子签名”“生成电子标书”等操作。

磋商响应文件的传输递交：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磋商响应文件上传至浙商银行数智采购平台，还可以在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前半小时直接投标（响应）地点现场提交方式递交备份磋商响应文件1份至磋商文件规定的地点，备份磋商响应文件的制作、存储、密封详见磋商文件。

磋商响应文件的解密：供应商按照平台提示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通过“浙商银行数智采购平台”上传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递交了备份磋商响应文件的，以备份磋商响应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磋商响应文件撤回。通过“浙商银行数智采购平台”上传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磋商响应文件自动失效。供应商仅提交备份磋商响应文件，没有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投标无效。

具体操作指南：详见浙商银行数智采购平台“帮助中心—资料下载—浙商银行数智采购一体化管理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

浙商银行数智采购平台技术咨询电话：95763。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4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8
第三章	磋商需求	15
第四章	评审办法	18
第五章	合同格式	22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25
第七章	磋商报价承诺函（最终报价）格式	50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中捷通信有限公司受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委托就浙商银行兰州分行本级员工食堂餐饮服务采购进行竞争性磋商，欢迎国内合格的供应商积极参加。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浙商银行兰州分行本级员工食堂餐饮服务采购

项目编号：LZJC2025HQCSb008

项目预算：（其中一标段约73.5万元、二标段约130万元、三标段约85万元）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项目地点：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南昌路1888号

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为三个标段

磋商内容：详见下表

采购内容	供应商单位数量需求	说明
浙商银行兰州分行本级员工食堂餐饮服务采购	标段一入围二家供应商，得分第一为中标供应商，得分第二为备选供应商。	标段一：食堂人员外包服务 分行本级员工食堂人员外包服务，项目需求人数为11人厨师长1人；厨师1人；拉面师1人；面点师2人；切配2人；洗碗工1人；服务员：3人。用餐需求人数220人左右（实际用餐人数预计早餐100人左右；午餐150人左右，晚餐80人左右）。
	标段二有效供应商≥3家且<5家入围2家；有效供应商≥5家入围3家，每月根据报价评选最低报价为配送供应商	标段二：生鲜类 根据食堂食材采购服务，为满足员工用餐需求，食材供货服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生鲜类包括蔬果、肉类、水产、禽蛋、乳制品等，核心关注新鲜度、安全性和感官品质。
	标段三有效供应商≥3家且<5家入围2家；有效供应商≥5家入围3家，每月根据报价评选最低报价为配送供应商	标段三：非生鲜类 根据食堂食材采购服务，为满足员工用餐需求，食材供货服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非生鲜类涵盖日用品、干货、调料、包装食品等。
备注：无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供应商参加一标段须具备以下资格内容：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2. 供应商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s://zxgk.court.gov.cn/shixi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未被“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s://www.gsxt.gov.cn/index.html>）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新成立不满三年的公司自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项目标段项下的采购活动；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投标。

供应商参加二、三标段须具备以下资格内容：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2. 供应商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s://zxgk.court.gov.cn/shixi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未被“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s://www.gsxt.gov.cn/index.html>）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新成立不满三年的公司自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项目标段项下的采购活动；

5.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扫描件（如国家另有规定，则适用其规定）。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投标。

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时间期限、地点、方式：

1. 时间：2025年9月17日至2025年9月24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审核后获取）

2. 地址：<https://ccgp.szcgpt.czbank.com>。

3. 方式：供应商登录浙商银行数智采购平台<https://ccgp.szcgpt.czbank.com>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供应商在招磋商期间请随时关注预留邮箱，以免错过关键信息。

备注：获取截止时间之后不再允许潜在供应商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六、响应截止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5年9月29日9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网址）：浙商银行数智采购平台（<https://ccgp.szcgpt.czbank.com>）。

七、开启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5年9月29日9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网址）：浙商银行数智采购平台（<https://ccgp.szcgpt.czbank.com>），现场开启地点为中捷通信有限公司第一开标室（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南昌路813号）

备注：供应商须派授权代表到评审现场参与磋商（参加现场磋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须携带有效身份证原件），授权代表须在2025年9月29日9时30分00秒前到达中捷通信有限公司第一开标室（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南昌路813号）。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投标，成交供应商开标前须提供与电子谈判响应文件一致的盖章纸质谈判响应文件。

八、磋商保证金：

磋商保证金（人民币）：陆仟肆佰元整

供应商应于2025年9月28日09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前缴纳并到账

保证金缴纳流程：供应商在【金融服务】-【我的项目】中找到本项目，获取唯一的保证金虚拟账户信息。请按照采购文件要求从企业对公账户缴纳保证金至该虚拟账户。供应商每个项目的保证金虚拟账户是唯一的，即同一个项目的不同供应商虚拟账户信息不一样。同一供应商不同项目的虚拟账户信息也不一样，请勿泄露虚拟账户信息，注意不要打错。截止时间（即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下同）前必须到账，磋商保证金必须从供应商账户转出，否则视为无效。

九、公告发布媒介：

本次竞争性磋商公告在浙商银行数智采购平台（<https://ccgp.szcgp.czbk.com>）、金采网（www.cfcpn.com）、《甘肃经济信息网》（<http://www.gsei.com.cn>）发布，因轻信其他组织、个人或媒体提供的信息而造成损失的，采购人、代理机构概不负责。

十、业务咨询：

采 购 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联 系 人：赵经理

联系电话：18293165188

地 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南昌路1888号

采购代理机构：中捷通信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较场西路21号

甘肃办事处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南昌路813号

联 系 人：郜德华/张健

联系手机：15352026458/15214088428

电子邮件：scmgd_gs2020.gyl@chinaccs.cn

采购代理机构异议联系人：郜德华

联系方式：15352026458

十一、电子招投标的说明：

1. ①电子招投标：本项目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浙商银行数智采购平台（<https://ccgp.szcgp.czbk.com>）”进行招投标活动，不接受纸质响应文件；

②投标准备：注册账号-点击“供应商注册”，进行采购供应商资料填写；申领CA数字证书-浙商银行数智采购一体化管理平台CA申领使用操作手册”；安装“浙商银行数智采购一体化管理投标客户端”-前往“浙商银行数智采购平台-帮助中心-资料下载-浙商银行数智采购一体化管理投标客户端下载”进行下载并安装；

③招标（磋商）文件的获取：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CA登录浙商银行数智采购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招标（磋商）文件；

④响应文件的制作：在“浙商银行数智采购一体化管理投标客户端”中完成“填写基本信息”、

“导入响应文件”、“标书关联”、“标书检查”、“电子签名”、“生成电子标书”等操作；

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托浙商银行数智采购平台完成本项目的电子交易活动，平台不接受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磋商）文件的供应商进行投标活动；

⑥对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对该文件提出的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处理；

⑦不提供招标（磋商）文件纸质版；

⑧响应文件的传输递交：响应方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响应文件上传至浙商银行数智采购平台，还可以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半小时开标地点直接提交方式递交备份响应文件1份。备份响应文件的制作、存储、密封详见招标（磋商）文件第三章响应方须知响应方须知前附表；

⑨响应文件的解密：响应方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磋商）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通过“浙商银行数智采购平台”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递交了备份响应文件的，以备份响应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响应文件撤回。通过“浙商银行数智采购平台”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响应文件自动失效。响应方仅提交备份响应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响应文件的，投标无效；

⑩具体操作指南：详见浙商银行数智采购平台“帮助中心-资料下载-浙商银行数智采购一体化管理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

2.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平台服务热线95763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是对供应商须知正文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以本前附表为准。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项目名称	浙商银行兰州分行本级员工食堂餐饮服务采购三标段
1	项目编号	LZJC2025HQCSb008/03
2	是否接受联合体响应	不接受
3	踏勘现场	不组织
4	响应预备会	不召开
5	偏离	不允许
6	供应商要求澄清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截止时间	供应商若有疑问，请于响应截止时间前三日，以书面形式提交采购人，采购人将以书面形式予以回复。截止时间后不再接受任何疑问。
7	响应有效期	响应截止日起90天
8	签字和盖章要求	须满足下列签字、盖章要求： 1. 响应文件中要求签字、盖章处应签字、盖章；签字必须是签署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的全名； 2. 文件中所有标注“盖章”处均指单位公章，不能以“业务章”“专用章”“合同章”等代替，如确需要替代，则必须附公章对“业务章”“专用章”“合同章”等的授权，格式自制； 3. 文件中选注“签字”是指亲笔签名或有效手签章，不可用法人方章或印刷体代替。 4. 响应函、报价表、承诺函等重要文件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
9	响应文件份数	响应文件1式1份，1份正本，并提供电子版1份（封装于信封内提交），所有响应文件的电子文档按要求汇总后存储于同一个可移动的U盘中（包含：1、所有电子文档可编辑文档格式一份；2、响应文件签字盖章扫描件一份）。
10	装订要求	单本响应文件厚度不得超过4.7cm（含）（如果响应文件比较多，请拆分装订成多本）。 1. 响应文件须固定装订（固定装订指不能随意拆装的装订，如拉杆夹或打孔装订均视为活页装订，活页装订无效），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建议双面打印。 2.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信封的所有粘接缝隙建议加盖公章或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委托代理人签字。
11	封套上写明	采购人地址： <u>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南昌路1888号</u> 采购人名称： <u>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u> 响应项目名称： <u>浙商银行兰州分行本级员工食堂餐饮服务采购2025年9月29日09时30分前不得开启</u>
12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否
13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构成：共 <u>7</u> 人，采购人代表 <u>2</u> 人，专家 <u>5</u> 人组成
14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15	磋商程序	1. 由磋商小组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 2.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首次响应文件进行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包括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符合性； 3. 初审结束后，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4.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5.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打分；
16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人	☐ 是，推荐一个成交供应商 ☒ 否，推荐的入围成交候选人数：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17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词语定义： 不良行为记录是指：违反国家及地方规定的行为。 监督：本项目磋商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有管辖权的行政监督部门或与采购人有关的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解释权：竞争性磋商文件由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采购人补充的内容： 响应文件的递交：供应商若为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供应商若为被授权人参与投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和被授权人身份证明复印件。（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未到场，或到场未出示有效证件的，对其提出的质疑等活动不予受理）。		

一、总体说明

（一）适用范围和磋商有效期限：

本文件仅适用于浙商银行（项目名称）项目的竞争性磋商。

磋商有效期限：90天

（二）定义

1. “采购人”系指组织本次竞争性磋商的机构：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组织本次响应的中捷通信有限公司；

3. “供应商”系指响应、参加磋商的法人、其他组织。

4. “竞争性磋商文件”系指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其附件，如采购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其附件进行有效的修改或澄清，则该修改和澄清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5. “磋商响应文件”系指供应商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编写，并向采购人按时递交的有效的文字说明、表格、图表等文件。如供应商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有效的补充、修改、澄清或说明，则该补充、修改、澄清和说明构成磋商响应文件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三）磋商费用

1.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与参加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费用。

2. 供应商应在确定参加磋商后，向指定账户缴纳磋商保证金人民币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保证金缴纳流程：供应商在【金融服务】-【我的项目】中找到本项目，获取唯一的保证金虚拟账户信息。请按照采购文件要求从企业对公账户缴纳保证金至该虚拟账户。供应商每个项目的保证金虚拟账户是唯一的，即同一个项目的不同供应商虚拟账户信息不一样。同一供应商不同项目的虚拟账户信息也不一样，请勿泄露虚拟账户信息，注意不要打错。截止时间（即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下同）前必须到账，磋商保证金必须从供应商账户转出，否则视为无效。如线上缴纳保证金失败，请联系**邵先生**，**联系电话15352026458**。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采购人没有收到磋商保证金且供应商无法提供有效证明来证实之前已经交纳

了磋商保证金的，采购人有权拒绝其磋商要求，并且不承担任何责任，并不推迟或者修改当日的磋商日程安排。

3. 下列情况，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磋商有效期内撤销磋商响应文件的；
- (2) 供应商未按规定签订合同或转让成交的；
- (3) 供应商在磋商期间存在提供虚假材料、相互串通磋商等违法违规行为的。

4. 磋商截止时间后，除非经采购人同意，磋商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撤销磋商响应文件，或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实质性修改，否则采购人有权直接取消供应商的磋商资格。

5. 在采购人发出竞争性磋商结果的通知后，成交方应在5个工作日内进行实质性响应。

(四)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 采购人如认为竞争性磋商文件有澄清或修改的必要，将澄清或修改内容以书面形式发送所有竞争性磋商文件收受人。

2. 采购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所进行的有效澄清和修改将构成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均有约束力。

(五) 磋商其他说明

1. 因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理解不充分，供应商方案无法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需修改供应商方案导致成本增加的，供应商不得修改磋商报价。

2. 磋商响应文件书面文本和电子文本不一致时，以盖章的书面文本为准。

3. 磋商小组可要求供应商对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的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进行澄清并作出书面答复。书面答复须由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盖章）并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4. 如果所有磋商都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采购人有权否决全部磋商，重新组织采购活动，并不承担任何责任。

5. 磋商响应文件中的技术参数、性能和服务标准等将成为正式商务合同的一部分。

6. 采购人不接受任何有选择条件的报价。

7. 供应商在保证服务质量的前提下报价不得高于当期市场平均价格，否则可能会被认为诚信问题而被永久拒绝。

8. 采购人不承诺最低价成交。

9.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属采购人。

二、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写

(一) 要求

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磋商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磋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磋商将被拒绝。

2. 实质性响应的磋商是指磋商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需求部分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没有明显的

偏离或保留。

（二）磋商语言及计量单位

1. 磋商响应文件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就磋商交换的所有文件和来往邮件，均以中文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磋商响应文件视同未提供）。

2. 除在竞争性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磋商响应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三）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1. 响应函
2. 响应报价表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4. 供应商情况简介
5. 资格证明文件
6. 磋商保证金（银行缴款凭证复印件）
7. 商务技术偏离表
8. 服务方案
9. 其他材料

（四）磋商响应文件应包含目录，标明各章节相对应的页码，采购人能根据页码容易地找到其相对应的章节和内容。

（五）磋商响应文件上传要求：

▲1. 响应方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响应文件上传至浙商银行数智采购一体化管理平台），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须提供1套纸质响应文件给采购人。

2. 备份响应文件须在“浙商银行数智采购一体化管理平台-帮助中心-资料下载-浙商银行数智采购一体化管理磋商客户端下载”制作生成，并储存在U盘等存储介质中。备份响应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加盖公章，注明磋商项目名称、响应方名称。不符合上述制作、存储、密封规定的备份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或者被拒绝接收。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响应文件。

3. 备份响应文件送达方式：响应截止当天且响应截止前半小时送达（开标地址）开评标室。磋商响应文件内容必须包括本磋商所要求的各项条款，并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缺项、缺条为废标。

（六）供应商应对磋商响应文件信息的真实可靠负全责。

三、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修改和撤回

1. 响应方应当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完成响应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响应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响应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2. 电子交易平台收到响应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响应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响应文件。

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情况延长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在上述情况下，代理机构与响

应方以前在响应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至新的响应截止期。

4. 响应方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响应文件后，还可以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半小时提交递交备份响应文件1份。备份响应文件须在“浙商银行数智采购一体化管理平台-帮助中心-资料下载-浙商银行数智采购一体化管理磋商客户端下载”制作生成，并储存在U盘等存储介质中。备份响应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加盖公章，注明磋商项目名称、响应方名称。不符合上述制作、存储、密封规定的备份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或者被拒绝接收。提交备份响应文件的，响应方应于响应截止时间前半小时在磋商文件中载明的开标地点将备份响应文件提交给代理机构或采购人，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响应文件。

▲5. 响应方仅提交备份响应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响应文件的，响应无效。

四、磋商和磋商评审

（一）磋商

代理机构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和程序组织磋商，具体按以下程序进行：

1. 代理机构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磋商，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

2. 开启时，电子交易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磋商响应文件。代理机构依托电子交易平台发起开始解密指令，供应商按照平台提示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

3. 磋商响应文件未按时解密，供应商提供了备份磋商响应文件的，以备份磋商响应文件作为依据，否则视为磋商响应文件撤回。磋商响应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磋商响应文件自动失效。

4. 磋商小组与符合要求的供应商进行磋商。磋商小组所有成员按照响应文件解密次序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情况调整轮次。

（二）磋商响应文件的审查

开启结束后，采购人将组织审查供应商资质，包括营业执照正（或副）本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业绩证明等以上缺一者，磋商响应文件**将被拒绝**。并审查磋商响应文件的完整性，是否有计算错误，文件是否恰当地签署。如果单价与总价有出入，以评审核定的总价为准；若文字大写表示的数据与数字表示的有差别，则以文字大写表示的数据为准。若供应商拒绝接受上述修正，其磋商将被拒绝。

磋商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将视为无效：

1. 磋商响应文件未加盖法人单位公章、未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2. 授权委托人与磋商响应文件中授权委托书所载内容有异议；

3. 磋商响应文件组成漏项或未按规定的格式编制或谈判磋商响应文件内容不全或内容字迹模糊辨认不清；

4. 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磋商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项目磋商；

5. 在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采购人将依据供应商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审查供应商的财

务、技术、执业等能力。如果确定供应商无能力提供项目支持，其响应将被拒绝。

6. 磋商小组评审时如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高于其市场报价或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可要求该供应商在30分钟内由授权代表签字的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该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原因并提供证明材料的，磋商小组可将该磋商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7. 采购人判断磋商响应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磋商响应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8. 磋商响应文件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且供应商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磋商成为实质性响应的磋商。

（三）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

1. 为有助于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审期间，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及其他有关人员应当等候质询。采购人有权向供应商质疑并请供应商澄清其磋商内容。供应商有责任按照采购人通知的时间、地点、方式指派专人进行答疑和澄清。

2. 重要澄清应是书面的，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

3. 供应商的澄清文件是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取代磋商响应文件中被澄清的部分。

4. 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不得对磋商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四）评审工作

采购人评审时将按照评分标准进行评估和比较，综合分析比较，得出评审结论。

五、成交确认

（一）采购人保证将公平、公正、认真对待每一个供应商。

（二）采购人保留根据各方方案、评价结果和满足度情况选择最符合自身的项目方案的权力，将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以及采购人自身的实际情况，选择确认合作单位，保留选择确认最终不限于一家合作单位的权力。

（三）经过审查，如成交合作单位确系不能圆满履行磋商承诺，采购人将在其他供应商中重新选择合作伙伴。

（四）采购人保留在签署协议前拒绝接受任何磋商响应文件、宣告竞争性磋商文件过程无效的权力，保留在以上情况下不对受影响的供应商承担任何义务的权利，采购人无义务将采取行动的根据告知受影响的供应商。

六、合同授予

本项目将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确定为第一成交候选人，报价次低的供应商确定为第二成交候选人。本项目第一成交候选人如出现以下几点情形时可确认第二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或重新组织磋商。

1. 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

2. 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

3.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严重货物质量与服务问题；

4. 代理商参与磋商，未在合同签订前提供原厂针对本次项目的授权函及售后服务函。

七、保密事项及其他事项

（一）供应商自收到本文件起，应对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涉及的采购人内部信息（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承担保密义务，供应商承诺不向任何第三方披露上述信息。该保密义务不因招磋商阶段的结束而解除。如供应商未履行保密义务，应承担因泄密给采购人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二）在整个磋商过程中，供应商或其任何关联人员不得向评审专家询问评审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审结果的活动，否则其磋商将被废除，供应商及其关联人员所在公司将被列入采购人供应商黑名单，采购人有权将该事件通报同业。

（三）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不向未成交方解释未成交原因，不退还磋商响应文件。

（四）（代理工作人员邮箱地址）邮箱是本次商务磋商过程中答疑和澄清的唯一工作联系邮箱，除此之外的其他书面（有公章的除外）和口头答复均不作为此次商务活动的有效答复。

（五）无论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

（六）对未成交的供应商的所有磋商响应文件，采购人一律不予退回，不承担责任和费用，也不做任何解释的义务。

（七）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供应商不得将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任何内容泄露给任何第三方。

（八）成交方在与采购人协议谈判或履约期间，不得提高其已提交的磋商报价，对项目落实的承诺不可改变。

（九）本次磋商成交单位不得将项目转包或者分包，一旦发现这种情况发生，将取消成交单位资格。已经签署合同的，将撤销合同。

（十）成交方会积极配合采购人对其进行的风险评估和尽职调查，愿意接受和配合银行监管部门以及采购方或其指定的代理机构对其进行信息安全方面的检查和审核。

（十一）本次磋商不允许联合磋商的方式。

（十二）采购人不承诺向落标方披露商务过程中的任何细节，包括成交或落标的具体原因。对本项目的落标方，采购人不做任何解释，也不承担任何义务。如发现磋商公司内有串通行为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其成交资格并要求其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十三）在磋商结果公布后，若成交方不能按照磋商响应文件及合同的各项要求执行，采购人有权终止其成交资格并要求其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第三章 磋商需求

名称	质量要求	备注
非生鲜类	1. 合规性，需有生产许可证、质检报告，包装标注清晰（品牌、成分、生产日期、保质期、厂家信息等），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功能性与品质，干货（如米面、干货）需无霉变、虫蛀，水分含量符合标准；日用品（如纸巾、洗涤剂）需质地、成分符合样品标准，无破损；耐用商品（如家电、厨具）需外观完好、功能正常，配件齐全。 3. 储存与保质期，非即食类需关注保质期（距过期至少保留1/3以上时间），储存条件（如避光、防潮）符合商品要求，避免因运输/储存不当导致变质（如饼干受潮、化妆品漏液）。 4. 包装完整性，无破损、变形、污渍，特别是密封包装商品需保证密封性，防止污染或变质。 5. 甘肃食品电子一票通或市场监管局监制的销货台账随货同行，货到票到。	

（一）订货与送货要求、时间、地点

1. 需求方提前一天采用电话、订单等方式向供应方提出订购的品种、数量、规格，供应方按照需求方需求的品种、数量等及时向需求方提供所需食材，并送到需求方指定地点。

2. 供应方送货的具体时间：一般情况每天供货1次，特殊情况下以我单位实际需求时间为准，并满足随叫随到、即时配送货要求，配送方式：由中标单位负责配送货事宜并承担相关费用及风险，配送地点以我单位指定地点为准，如遇临时应急等需要，供应方应在需求方规定时间内送到，否则拒收，并按合同约定处理。如影响需求方的正常工作或造成损失，视情节供应方给予补偿。

3. 供应方按照需求方所下订单的品种、数量送货，保证斤两的准确性。

（二）质量要求

供应方保证提供的货物及服务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卫生法》、《餐饮业食品卫生管理办法》、《餐饮业和集体用餐配送单位卫生规范》等国家法律法规及地方政府有关规定。供应方对提供货物的质量、卫生、食品安全承担全部责任。供应方保证提供的货物均符合国家规定的质量、卫生、安全标准。供应方提供的货物属于实行生产许可证管理的。供应方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就所供货物向需求方提供但不限于以下索证资料：

1. 食品添加剂，提供生产地省级卫生行政部门发放的食品添加剂生产卫生许可证，以及相同批次产品的检验合格证或者化验单。

2. 定型包装食品及食品原辅材料，提供生产商卫生许可证和有关证照，以及相同批次产品的检验合格证或者化验单。

3. 纳入许可管理的货物，提供产品合格证。

（三）服务要求

1. 包装要求：同类商品单独封装，且张贴封装条码，展示商品信息、配送信息。采用定型包装的货物，包装必须符合国家对产品包装的有关规定。

2. 供应商所送货物必须按照本合同约定及需求方要求保质、保量、准确、及时送达食堂，并经双方指定负责人签字确认验收。

3. 运输途中应做到车辆、工具、容器、包装等干净整洁，达到国家、行业有关食品配送的相关卫生

要求。除需求方临时订货外，供应商所供货物必须使用食品专用车辆运输，不得敞露运输。供应商尽量避免将货品拼箱混装；如果采取拼箱混装方式运输，供应商必须采取措施保证不发生冻害、腐败、串味、脱水、变色、失去鲜度，无霉斑、鼠迹、苍蝇、蟑螂，不得存放有毒、有害物品及个人生活用品。周转包装容器和车辆在每次配送前应进行清洗消毒。送货人员须持有《健康证》。

4. 供应商须有相应的应急供货预案，以满足需求方临时性特殊需求，并保证按需求方要求及时送达。

5. 供应商要指定专人负责食堂原料采购配送工作，如要更换需经需求方同意，如无需求方同意，供应商自行更换，则视供应商违约，需求方可进行罚款或解除双方合同。

（四）质量检验要求

1. 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货物必须符合本合同约定并保证食品安全，必要时需求方有权委托国家认可的有关检测部门对供应商提供的货物进行检测，供应商应予以配合，检测费需求方和供应商双方各预付一半，如供应商不配合，需求方有权委托第三方检测，并由供应商承担全部检测费。

2. 需求方负责对供应商所供货物的来源渠道、质检手续、供货质量、数量等进行初步检测和表面验收。如出现数量不够、质量问题，或所送货物不符合本合同要求、国家相关质量标准及需求方要求，需求方负责人有权拒绝验收和收货，供应商应立即予以调换或补齐。

3. 经需求方验收的货物在备餐或食用过程中出现质量问题，供应商应无条件予以替换。

4. 经需求方验收的货物在食用后出现食品安全事故，并经食品安全监管部门确认无误，供应商须承担相应的民事、刑事、行政法律责任，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供应商承担，同时需求方按照《副食供应企业管理办法》执行。

（五）配送服务要求

1. 供应商必须自行提供配送服务，不得将配送工作进行任何方式的转包或分包。

2. 配送车辆要求：

配送车辆应具有合格且在有效期内的运输资质；根据所配送产品应采用厢式货车运输；应符合相关卫生要求，做到每日清洗、消毒并做好消毒记录，并采用双人双锁管理；配送车辆应有统一能展示供应商标识的外观、LOGO，配送人员有统一着装、配备相应证件。

3. 配送企业应做好运输过程中的食品安全保障工作。

4. 配送企业必须按采购人所填订单配送，按规定时间送达采购人库房，确保食品新鲜、优质、安全、可靠。

5. 肉、鲜奶须使用冷链配送。

6. 供应商每次配送货物时必须向采购人提供完整的货物配送单，并经配送人、收货人验收有效，作为验收依据。

7. 建立责任追究制度。对食品原材料统一配送工作，相关部门将定期或不定期地对食堂食品原材料配送工作进行督查。对采购、验货人违规进货、食堂管理不严，造成责任事故的，将严格追究采购、验货人等相关负责人的责任。对配送企业提供不合格产品或不按要求配送造成责任事故的将追究其法律责任。

8. 建立配送企业退出机制。对因食品质量引发食品安全事故、企业存在严重安全隐患整改不到位等情况的，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采购配送合同。

9. 在合同期内，应严格按照采购人要求的时间、地点完成食品供货。

10. 因采购人临时所需的配送需求，配送企业应承诺在2小时内完成配送。

（六）安全要求

1. 供应商应对采购运输过程中，人身及车辆安全负全责，运输过程中出现任何问题与甲方无关。

2. 因供应商供货质量原因，引起甲方食品安全事故，供应商除赔偿当期的原材料损失外，还应对由此引起的其他延续损失给予全额赔偿（包括医疗），并承担其他相应法律责任。

3. 需求方有权不定期对所有食品进行抽样检测。

第四章 评审办法

一、总则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100分。合格供应商的评审得分为各项目汇总得分，成交候选资格按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响应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

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2位。

供应商评标综合得分=资信分+技术分+价格分

资信分、技术分按照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的算术平均分计算，计算公式为：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数。

磋商响应文件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供应商综合得分前2-3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采购人原则上选取第一成交候选人为成交单位，第一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或被取消其成交资格，由第二成交候选人递补成交，以此类推。

二、磋商报价

1. 磋商小组在完成对每份响应文件资格审查、符合性评审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

2. 最终报价是供应商响应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应当对磋商的承诺和最终报价以书面形式确认，并由授权代表签字。

成交候选人具体推荐规则如下（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调整）：

三、推荐成交候选人

1. 因部分食材采购价格无法固定，根据季节等原因供应价格差异较大，为保证食品安全采购安全及采购价格合理性，需从供货方案、供货渠道、配送能力等方面对供应商进行综合评分，有效供应商 ≥ 3 家且 < 5 家入围2家；有效供应商 ≥ 5 家入围3家，每月对下月供应价格进行比对，供应价格最低的为当月供应商。

2. 若有效响应供应商少于3家，则做废标处理，采购人有权重新发起采购。

四、评审内容及标准

序号	评审因素	主观/客观分	评分标准	对应分值
1	投标报价	客观分	1. 评审基准价：全部有效供应商进入评分范围。进入评分范围的投标评标价的算术平均值为报价平均值（投标评标价在3个至4个时，不去除最高价和最低价；投标评标价在5个至7个时，去除一个最高价和一个最低价；投标评标价在8个（含）以上时，去除一个最高价和一个次高价及一个最低价和一个次低价，最高跟最低价格有多个时，去除两个最高价及两个最低价），作为评审基准价。 2. 评审价每高于评标基准价1个百分点，扣0.5分，低于或等于评标基准价的得55分；以上计算报价分时，如不足1个百分点，使用直线插入法计算，保留小数点后2位。	55
2	浙银善标	客观分	浙银善标： “浙银善标”是践行善本金融理念的最重要实践探索，满足以下“大局担当、环境保护、社会责任、机构治理”正向标准内容任意一项的得0.5分，满分1分：	1

			1. 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认定的“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或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或国家级、省级、地市级“专精特新”企业，且在有效期内。 证明材料：提供认定（或公示）文件复印件及证书复印件。 2. 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或省级及以上科技型中小企业，且在有效期内。 证明材料：提供认定（或公示）文件复印件及证书复印件。 3. 35项“卡脖子”关键技术相关法人机构或科技部火炬中心“创新积分制”企业。 证明材料：提供认定（或公示）文件复印件及证书复印件。 4. 近三年（2022年4月以来，以证明材料最晚落款时间为准）获得区县级及以上乡村振兴表彰的企业。 证明材料：提供政府部门颁发的证书（或文件）复印件。 5. 近三年（2022年4月以来，以证明材料最晚落款时间为准）入选地市级及以上节能、低碳、绿色名单（含绿色工厂名单、绿色制造名单、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名单等）。 证明材料：提供政府部门颁发的证书（或文件）复印件。 6. “上一年度享受节能减排税收优惠”或“主营产品取得绿色或节能产品认证”的企业。 证明材料：提供政府部门颁发的证书（或文件）复印件。 7. 近三年（2022年4月以来，以证明材料最晚落款时间为准）获得县区级及以上地方政府颁发相关证书或进行表彰，证明企业生产经营有利于生物多样性保护。 证明材料：提供政府部门颁发的证书（或文件）复印件。 8. 以企业名义参与起草国家或地方或行业重大标准的。 证明材料：提供标准文件复印件或相关证书（或文件）复印件。 9. 近三年（2022年4月以来，以证明材料最晚落款时间为准）企业积极参与捐赠、捐款、扶贫扶弱等慈善活动。 证明材料：包括不限于捐款捐物记录、公众报道或表彰等。 10. 近三年（2022年4月以来，以证明材料最晚落款时间为准）企业积极参与文化、教育、医疗卫生等公益事业。 证明材料：包括不限于公益活动记录、公众报道或表彰等。	
33	项目保障措施	客观分	项目保障措施： 为保障项目顺利实施，供应商在招标人开立的账户进行本项目的款项结算。按以下情况得分，不提供不得分： 1. 供应商同意在招标人开立的账户进行本项目的款项结算，并在开标日前已开立结算账户的，得1分； 证明材料：承诺函及已开立的账户信息。 2. 供应商同意在招标人开立的账户进行本项目的款项结算，承诺在中标后开立结算账户的，得0.5分； 证明材料：承诺函。 3. 供应商不同意在招标人开立的账户进行本项目的款项结算，得0分。 【证明材料】承诺函。	1
4	供应配送能力的考量	客观分	提供2022年9月1日至今与本项目相关有效案例。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有效案例累计金额，在满足100万（100万）每提供一个有效案例加1分，满分6分，低于100万元不得分； 2.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有效案例单个合同金额大于200万（含200万）的个数计算，每提供一个加2分，满分4分，未提供不得分。 3. 每个有效案例不重复计分。 注：案例需提供合同首页、服务内容页、金额页、签章页扫描件或复印件，提供框架合同的需额外提供订单。	10

5	供货方案	主观分	针对供货要求制定具体的供货方案，并根据其方案的完整性、合理性进行综合评审。 方案内容完整，针对性强，合理，可行性高，完全满足项目需求的得10分（含）—7分（不含）； 方案较为完整，针对性较好，可行性一般，服务项目和标准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的得7分（含）—5分（不含）； 方案不完整或方案不符合项目实际的得5分（含）—1分（不含），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设立专项保障小组（提供小组成员名单、身份证件、联系方式、工作简历、无犯罪证明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无犯罪证明在公安系统公众号上可自行申请截图。	10
6	供货渠道	主观分	一、对货物采购及进货渠道阐述进行综合评审（5分）。 1. 货物采购及进货渠道阐述清晰，进货渠道正规，畅通且货源稳定的得5分（含）—3分（不含）； 2. 货物采购及进货渠道阐述较清晰，进货渠道正规，畅通且货源较稳定的得3分（含）—2分（不含）； 3. 货物采购及进货渠道阐述一般，进货渠道正规，畅通且货源较稳定的得2分（含）—1分（含）； 二、对货物供货渠道来源进行评审（5分）。 1. 有固定的自有生产基地得5分（含）—3分（不含）； 2. 有固定合作的生产厂家/基地得3分（含）—1分（含）； 3. 无固定合作的生产厂家/基地不得分 注：①提供有效期内的经销授权委托书或合同或协议复印件；②与授权书或合同或协议相对应的发票扫描件。	10
7	配送能力	客观分	1. 专职配送人员（2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专职配送人员及对应人员健康证进行打分：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的配送人员3人以上得2分，每减少1人扣除1分，扣完为止。未提供的得0分。 注：拟投入本项目的配送人员须提供健康证。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配送车辆数量进行打分（3分） 按照供应商提供自有车辆或租赁车辆的数量进行打分；提供1辆配送车得1分；满分3分未提供得0分。 注：自有车辆须提供车辆行驶证；（车辆所有者名称与供应商名称一致）；租赁车辆须具有付款凭证，提供租赁协议（租赁链条须完整）、车辆行驶证、银行往来账款凭证、网银截图复印件加盖公章，银行往来流水须为2023年12月31日前就已发生，开标前租赁到期的须提供续签协议。	5
8	本地化服务	客观分	供应商在兰州市有固定营业场所（设有分公司、办事处或服务站等）的得2分。 注：须提供有效的服务场所房屋租赁或购买合同（已经在所在地成立了工商登记注册的公司或分公司，需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分支机构的证明材料须包含产权证明材料、房屋租赁合同复印件等材料）。	2
9	食品安全责任险	客观分	3投保食品安全责任保险（有效期内）且保额在3000万（含）以上的1分，未提供不得分。 注：提供保单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保单应在有效期内。	1
10	安全管理制度	主观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食品安全管理制度进行综合评审包括但不限于 1. 食品配送人员日常行为管理规范（办法）； 2. 食品配送人员培训制度； 3. 岗位职责、各岗位有齐全、详细的管理制度等内容， 方案内容完整，针对性强，合理，可行性高，完全满足项目需求的得5分（含）—3分（不含）；	5

			方案较为完整，针对性较好，可行性一般，服务项目和标准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的得3分（含）—2分（不含）； 方案不完整或方案不符合项目实际的得2分（含）—1分（含）； 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	--	--	---	--

注：响应文件中如果出现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可按以下原则进行修改：

（1）用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的响应报价应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其响应资格将被拒绝。

第五章 合同格式

甲方：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乙方：_____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在平等，自愿，公平，诚信，守法的原则下，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甲方就职工食堂委托乙方提供专业、规范、安全、高效的食材供应服务，特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基本情况

浙商银行兰州分行员工食堂食材供货服务。

第二条 供应期限

供货期限自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止。在此期间未履行合同、不遵守承诺要求，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一切责任由乙方负责，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提出任何赔偿要求。

第三条 费用结算

甲方凭送货单、验收单每月初与乙方核对上月供货金额，核对无误后乙方向甲方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开票内容实际采购物品。甲方收到发票后20日内转账支付给乙方上个月的货款，结算时间如遇国家节假日则自动顺延。如遇甲方特殊状况，甲方有权对乙方货款进行延期。

甲方开票信息具体如下：

名称：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纳税人识别号：91620000561125575Q

电话：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南昌路1888号

电话：0931-8172122

开户行：浙商银行兰州分行营业部

账号：8210000010120100000180

乙方收款信息具体如下：

户名：_____

开户行：_____

账号：_____

第四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为维护职工合法权益，对供货单位的管理、质量、价格与服务等方面进行监督，有权选择管理到位，性价比高、服务优质的公司多供货或全供货。
2. 因乙方管理不善，造成重大经济损失或重大责任事故，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经济 and 法律责任。
3. 甲方有权核查食品原材料质量、重量、数量及价格，乙方配合提供食材供应原始凭证。

第五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具备有效经营资质、独立法人资格，进行合法经营，为兰州市分行职工机关食堂提供专业、规范、安全、高效的食材配送服务。

2. 按照甲方要求向甲方食堂供应以下食材（包括但不限于）水果、乳制品、饮品、方便食品、蔬菜、肉类产品、冷冻产品、家禽及禽类蛋、干货、牛羊肉类产品、粮油、米、面、油、餐厅日杂类用品。

3. 乙方对提供的食材安全、质量和价格负责，并接受甲方监督、检查。所供应的食材必须确保进货渠道正规，需要检疫证明的，必须按照有关要求及时向甲方提供各类票据。

4. 甲方提前通知乙方所需食材的品种，规格，数量，及供货地点，乙方必须将食材保质保量在要求时限内送达。未按时限送达并影响甲方食堂正常运转的，停送一个月，两次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5. 乙方所供货物到指定地点后，甲方及时称量验收货物，并向乙方开具入库单。乙方应按甲方需求的数量和规格供应，杜绝缺斤短两、过期食品、假次充好等现象。如发现提供的食品缺斤短两，一次按差价5倍以上金额处罚，并停送一个月，两次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6. 乙方严格按照报价清单内价格结算费用，如发现结算价格高于报价，一次按差价5倍以上金额处罚，并停送一个月，两次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7. 乙方必须本着长期合作、诚实守信的原则，供应物品未在报价清单内物品不高于市场零售价的食材，同时严格控制供货质量，提供的商品价格如高于相应市场价格，甲方有权要求其降价并终止供货。

8. 乙方必须按照甲方的需求进行供货，如未按要求标准和规格供货的，一次按差价2倍以上金额处罚，并停送一个月，两次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9. 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供营业执照，卫生许可证，税务登记证复印件交由甲方备案。同时乙方所供货物需要提供合格证，食品流通许可证，检验检疫合格证的，乙方必须提供复印件。

10. 由于食品质量问题引发食物中毒事件的，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合同，乙方承担所有法律责任。

11. 乙方账户如有变动，须提前30天向甲方提交书面证明，否则甲方不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和责任。

12. 甲乙双方确保廉洁自律，乙方不准给予甲方经办人员提供任何财务回扣；甲方经办人员严禁向乙方索要财物以及任何物品；如发生损公肥私等违规事项，一经发现立即取消合作。

第六条 服务质量

除上述标准外，乙方可根据甲方委托服务的要求，制定本项目管理分项标准和专职联系人，作为本合同的必备附件。

第七条 违约责任

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未完成规定管理目标或造成甲方直接经济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损失，同时终止服务合同。

第八条 争议解决

1. 凡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后仍不能解决的，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2. 对任何争议进行仲裁或诉讼时，除争议事项或争议事项所涉及的条款已影响合同的有效履行外，双方应继续履行本合同项下的其它义务。

3. 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解释。

第九条 其他事项

1. 甲、乙双方对本合同未尽事宜，可根据实际情况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和本合同的附件（各类承诺书）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 乙方有义务将本公司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卫生许可证原件送交甲方查验，营业执照复印件、送货人信息、送货车辆信息在甲方处备案。
3. 本合同执行期间，如遇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按有关法律法规及时协商处理。
4. 本协议一式两份，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__标段）

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_____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年__月__日

目 录

- 一、响应函
- 二、响应报价表
-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四、供应商情况简介
- 五、资格证明文件
- 六、磋商保证金（银行缴款凭证复印件）
- 七、商务技术偏离表
- 八、服务方案
- 九、其他材料

评分速查索引表

为提高评审工作效率，请供应商根据评分标准的评分项编制《评分速查索引表》，放在投标文件目录前面，参考格式如下：

序号	评分项	评分标准	页码
1	商务项		
2			
3	技术项		
4			
5	磋商需求		
6			
7			
8			
9			
10			

一、响应函

致：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竞争性磋商的公告（项目编号： ），正式授权的下述签字人（姓名和职务）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提交用于评审的下述文件正本壹份，电子版壹份。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条款：

（1）所附响应价格表中规定的响应折扣报价大写 （小写： ），税率（ %）用于完成本项目所使用的全部费用，不再向采购人收取任何其他费用。

（2）我方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修改意见（如有则附）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而要求采购人解释和承担责任的权力。

（4）本响应有效期为自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 个日历天，我们同意在规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内严格遵守本响应函的各项承诺。在此期限届满之前，本响应函始终将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随时接受成交。

（5）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我方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磋商或收到的任何磋商。

（6）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本响应函连同贵单位的成交通知书将构成贵我双方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7）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包括补充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方完全理解相关文件精神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8）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资金来往请使用以下账户：

开户行： 户 名： 账 号：

（9）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信函请使用以下地址：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10）供应商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响应报价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项目名称	物品等级	折扣%	税率（%）
1	非生鲜类	一级		
备注				

注：华联超市兰州东方红广场店售价为报价参考标准（不含商品活动价、会员价、促销价、临期商品）。

说明：1. 报价应是磋商文件所确定的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报价一览表的报价中不得包含磋商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价格评审时不予核减。报价一览表的报价中也不得缺漏磋商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视为该漏报或不报部分的费用已包括在已报的分项报价中而不予支付；

2. 所有报价均应已包含国家规定的所有税费（请列出价税明细并标注税率及是否提供专用增值税发票，磋商项目既涉及货物又涉及服务的混合销售，如供应商主业为货物的生产、批发或者零售，则要求其开具13%税率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其他混合销售行为，则要求其开具6%税率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3. 对于增值税单一税种结算项目，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进行结算的，以不含税金额作为评标价；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进行结算的，以含税金额作为评标价；

4. 报价栏只出现数字0，则视报价为零，即免费；如出现空白，视为未响应；

5. 如发现成交人报价税率有误，后期可按国家税率进行修正。如修正后的含税价格低于成交人的含税报价，以修正后的含税价格为准签订合同；若修正后的含税价格高于成交人的含税报价，则以成交人含税报价为准签订合同；

6. 供应商必须按磋商文件指定格式正确填写报价一览表，不得随意更改或替换；

7. 表格中税率仅指增值税税率，不含其他税种；

8. 如发生报价金额计算错误，以不含税金额作为评标价，修订含税金额（四舍五入，保留小数两位）。

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 应 商：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

职 务：_____

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正反面）

供应商（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浙商银行兰州分行本级员工食堂餐饮服务采购响应文件，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年___月___日至_____年___月___日。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正反面）

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四、供应商情况简介

一、名称和概况：

- (一) 供应商名称：_____
- (二)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 (三) 电话/传真：_____ 所属集团（如有的话）：_____
- (四) 成立日期或注册日期：_____
- (五)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姓名：_____

二、财务数据：

- (一) 注册资本：_____
- (二) 近3年的资产负债表（主要包括以下指标，提供近3年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

年份（年末数据）			
资产总计（万元）			
负债合计（万元）			
所有者权益合计（万元）			

- (三) 近3年的利润及利润分配表（主要包括以下指标，提供近3年经审计的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年份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主营业务利润（万元）			
标的业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 (四) 资信等级（如有）：_____

三、提供产品或服务的情况：

四、近三年主要用户的名称：

五、本次磋商产品或服务的应用情况（如有）：

六、近三年内供应商在银行业的产品销售、项目合作或服务提供情况（如有）：

七、近三年来供应商是否受到过监管机关的处罚？是否有重大涉诉法律纠纷？如有，请列明原因及相关情况。

八、其他情况（组织、机构、技术力量、参与本项目的实施人员情况等）：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 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身份证号码		电话	
项目负责人	姓名		身份证号码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其中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附本表人员的相关证件如身份证等材料

2. 此表可根据供应商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五、资格证明文件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2. 供应商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s://zxgk.court.gov.cn/shixi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未被“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s://www.gsxt.gov.cn/index.html>）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新成立不满三年的公司自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项目标段项下的采购活动；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投标。

备注：所有供应商需填写《响应材料真实性保证承诺书》，承诺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所有证件材料均真实有效，由供应商对其真实性负责，如果存在造假行为，应接受采购人及相关部门依法依规给予的处罚。供应商须将此承诺书添加到响应文件《其他资料》，并加盖企业公章；磋商小组以此为依据进行资格审查，不再递交原件备查。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扫描件

说明：1. 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2. 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 如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2. 供应商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s://zxgk.court.gov.cn/shixin/>)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未被“信用中国”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s://www.ccgp.gov.cn>) 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s://www.gsxt.gov.cn/index.html>)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网站截图

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s://zxgk.court.gov.cn/shixin/>)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网站查询截图

未被“信用中国”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网站查询截图

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s://www.ccgp.gov.cn>) 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网站查询截图

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s://www.gsxt.gov.cn/index.html>)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网站查询截图

3.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新成立不满三年的公司自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20XX年XX月至今）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书面声明

致：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我方（供应商名称）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税收违法黑名单、采购活动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20XX年XX月XX日至今，新成立不满三年的公司自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没有被责令停产停业、被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被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没有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采购活动的期限未满情形）。

如有虚假，采购人可取消我方任何资格（响应/成交/签订合同），我方对此无任何异议。

特此承诺！

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项目标段项下的采购活动；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磋商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磋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项目标段项下的磋商活动的承诺

致：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我公司郑重承诺：

我公司若出现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磋商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磋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项目标段项下的磋商活动。

特此承诺！

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5.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扫描件（如国家另有规定，则适用其规定）。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投标的承诺

致：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我公司郑重承诺：

我公司不存在以联合体方式参与本项目磋商的情形，且承诺在本项目服务过程中不进行分包、转包，亦不发生资质挂靠行为。

针对本项目，我公司郑重声明：未以联合体形式参与磋商；同时承诺，在项目服务全周期内，绝不实施分包、转包操作，也不出现任何资质挂靠情况。

关于本项目，我公司作出如下说明与承诺：一是不存在以联合体方式参与磋商的情形；二是在项目服务过程中，严格遵守相关规定，不进行分包、转包，杜绝资质挂靠行为。

特此承诺！

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六、磋商保证金（银行缴款凭证复印件）

保证金提交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粘贴转账或汇款的银行凭证复印件

注：1. 供应商必须按磋商文件指定格式正确填写报价书，不得随意更改或替换。
2. 表格中税率仅指增值税税率，不含其他税种。

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七、商务技术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商务偏离				
序号	采购要求	应答	偏离说明	备注

技术偏离				
序号	采购要求	应答	偏离说明	备注

注：1. 不提供此表视为无效响应。

2. 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的视为虚假材料。

3. 偏离说明指磋商要求与响应应答之间的不同之处的解释说明。偏离系指：正偏离（高于磋商文件要求）、负偏离（低于磋商文件要求）、无偏离（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4. 未在此表中填写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条款属于无偏离条款，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关风险。

5. 如签订合同后若发现供应商磋商响应时作虚假陈述或在履约合同期间成交方未履行磋商时提出的承诺时，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相应法律责任。

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2025年__月__日

供应商必须响应采购人对磋商项目需求的所有内容包含满足磋商需求打提特殊符号的承诺函

致：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本公司（供应商名称）作为参与本项目磋商的供应商，就完全响应贵方本项目磋商需求相关事宜，郑重作出如下承诺：

本公司已仔细阅读并充分理解（项目名称）（含所有附件、补充文件及澄清说明，下同）中载明的全部项目需求，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服务范围、技术标准、功能要求、实施周期、质量保障、售后服务、商务条款等各类内容。

本公司承诺，将全面响应《磋商文件》中列明的所有磋商项目需求，无任何遗漏或偏离。针对磋商文件中以特殊符号标识的核心需求、关键条款或强制性要求，本公司完全满足且无任何异议，确保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该类特殊标识需求的标准执行，不打折扣、不做调整。

本公司保证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含技术方案、商务方案、证明材料等）中关于项目需求的响应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承诺、隐瞒重要信息或与磋商需求相悖的情况。

若本公司中标，将严格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及响应文件承诺履行合同义务，确保项目实施成果完全符合所有磋商需求（包括带特殊符号标识的需求），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导致贵方或项目相关方遭受损失，本公司愿意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及相应的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八、服务方案

供应商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不限于磋商需求、合同格式、评审办法等内容编制服务方案，格式和内容由供应商自行编制。

九、其他材料

格式和内容由供应商自行编制。

附件：

响应材料真实性保证承诺书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本人（法定代表人姓名）以（供应商全称）法定代表人的资格郑重承诺：

本单位此次参加（项目名称）所提交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的。如有虚假，本单位愿意接受采购人作出的取消响应、成交资格的决定，同时愿意接受行政主管部门依法作出的其他处罚决定。

特此承诺！

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承诺函

致：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我方了解了本次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条件、要求以及办法后，愿意参加贵方的（项目名称）项目的磋商，并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出相应的磋商方案。我方遵照贵方要求提出正式的磋商响应文件，包括____等文件。

我方一旦成交，在签订正式合同文本之前，本磋商响应文件、应贵方要求的补充应答（或澄清说明）、连同贵方的磋商文件应成为约束我方的文件。

我方在磋商过程中所了解的（项目名称）项目相关的任何信息资料，不论是何种载体或以何种方式传递的信息，仅限于本次磋商所用，我方承诺不会将此类信息用于任何与本次磋商无关的用途。

我方对本次磋商所提供的全部信息的真实、准确负责。

我方也完全理解，贵方有权选择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磋商方案。

特此承诺！

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供应商诚信经营和诚信履约承诺书

我公司（供应商名称）已详细阅读了（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自愿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现就有关事项郑重承诺如下：

一、我公司保证磋商响应文件所提供的资料和内容均真实、合法、有效，保证不出借或者借用其他供应商的资质，不以他人名义响应，不弄虚作假。

二、我公司保证所提供的产品或服务的质量。保证所提供的产品均为原厂产品，确保售后服务；保证所提供的服务严格按采购人要求，不打折扣，不降低服务质量，并承诺做到以下几项内容：

（一）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不存在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

（二）不提供虚假材料谋取入围、成交、成交；

（三）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四）不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且与其他供应商就本项目进行工作交流或产生交易行为；

（五）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六）在采购过程中不与采购人进行附加协商谈判；

（七）接受有关部门监督检查且承诺如实提供情况。

三、若成交，我公司严格按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合同要求，诚信履约，不与采购人订立有悖于采购结果的合同，严格履行采购合同，不降低合同约定的产品及相关服务质量，不得擅自变更、中止、终止合同或拒绝履行合同。

四、我公司保证，若有违反以上承诺行为，我公司自愿接受取消响应资格，记入不良记录，不予退还缴纳的磋商保证金，并在3年内禁止参加浙商银行开展的一切招标采购活动，不良行为信息共享报送金融行业招标采购专业委员会、发送各共建单位、在浙商银行官网等互联网渠道公开通报等处罚；如已成交（成交）的，取消成交（成交）资格，并承担全部法律责任，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我公司依法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承诺书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必备要件，由供应商加盖公章，磋商响应文件无承诺书的作为无效响应处理，由供应商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和损失。

特此承诺！

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未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的承诺函

致：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我公司郑重承诺：到本项目响应截止时间为止，我公司未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如有隐瞒，愿承担一切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第七章 磋商报价承诺函（最终报价）格式

注：《磋商报价承诺函（最终报价）》由供应商在评审现场，根据谈判情况进行填写，响应文件中不需要提交《磋商报价承诺函（最终报价）》。

磋商报价承诺函（最终报价）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项目名称	物品等级	折扣%	税率（%）
1	非生鲜类	一级		
其他相关承诺				
备注				

注：华联超市兰州东方红广场店售价为报价参考标准（不含商品活动价、会员价、促销价、临期商品）。

说明：1. 报价应是磋商文件所确定的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报价一览表的报价中不得包含磋商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价格评审时不予核减。报价一览表的报价中也不得缺漏磋商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视为该漏报或不报部分的费用已包括在已报的分项报价中而不予支付；

2. 所有报价均应已包含国家规定的所有税费（请列出价税明细并标注税率及是否提供专用增值税发票，磋商项目既涉及货物又涉及服务的混合销售，如供应商主业为货物的生产、批发或者零售，则要求其开具13%税率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其他混合销售行为，则要求其开具6%税率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3. 对于增值税单一税种结算项目，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进行结算的，以不含税金额作为评标价；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进行结算的，以含税金额作为评标价；

4. 报价栏只出现数字0，则视报价为零，即免费；如出现空白，视为未响应；

5. 如发现成交人报价税率有误，后期可按国家税率进行修正。如修正后的含税价格低于成交人的含税报价，以修正后的含税价格为准签订合同；若修正后的含税价格高于成交人的含税报价，则以成交人含税报价为准签订合同；

6. 供应商必须按磋商文件指定格式正确填写报价一览表，不得随意更改或替换；

7. 表格中税率仅指增值税税率，不含其他税种；

8. 如发生报价金额计算错误，以不含税金额作为评标价，修订含税金额（四舍五入，保留小数两位）。

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